

江苏雷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江苏雷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12月4日发出书面通知，并于2019年12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3、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蒋国彪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

4、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公司88名激励对象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为88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1,704,248股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手续。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不超过35,000万元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江苏雷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雷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12 月 9 日